## 正當程序

egg

2019.3.22

兩個月前我家遭小偷,我到派出所報案,警察受理了案子,開始調查。

小偷跑進我家,將我家洗劫一空,帶走二台筆電及一台平板,連大如 72 吋大電 視也搬走,桌上一罐零錢約千元也不放過。

我問警察說:「這個小偷被抓到會不會犯法?」

肚子微凸的中年警察很明確回答:「當然犯法,犯了刑法的竊盜罪。」

前一陣子我遇到里長,里長跟我說警察問他調了我家附近的監視錄影器,案發期間正好拍到該派出所所長進入我家樓梯間,與所長夥同同伴搬了一台大電視離開。 所長並不是我家棟樓住戶,出入我家樓梯間很奇怪吧!

昨天我特地到派出所問一下那位肚子微凸受理我案子的中年警察:「你所長涉案嗎?」

他答說:「這件事我們會暗中調查。」

「你不是調查二個月了,也調了錄影帶了?」我很驚訝!

他面露難色:「這事很難調查,我會盡全力努力繼續調查的。」

我開始有點不開心:「所長被明顯拍到了,你說很難調查?我再問你一次,小偷到底有沒有犯法?」

他虛心地緩緩回答:「偷東西這件事是法律灰色地帶,很難斷定犯法的。」

「現在你所長涉案, 竊盜罪變灰色地帶。你可以罔顧刑法上的明文規定, 我看你是想吃案吧! | 我很不客氣地嚷回去。

「礙於 due process, 現在案子還在調查中, 我不能透露太多。反正我正在調查, 之後調查完你就知道了。」

## 解析

許榮哲老師說:「合理就是合理,沒什麼好說的;但不合理,反倒常常是『意有所指』。」 這個故事充滿許多不合理的地方:

- 1. 誰會去問警察大人說「小偷」是不是犯法?
- 2. 哪個小偷會大喇喇去人家家裡偷搬 72 吋電視, 讓到處是攝影機的街巷拍攝。 所以這不正是意有所指?

## 意有所指

只要把上述的主角安排一下,故事自然清晰許多,我試著指名道姓:

- 派出所替成國泰金控,
- 中年警察改成金控法遵部、
- 所長換成國泰人壽高層,
- 至於偷竊罪,替換成某不法所得達 5 億多的弊案。

這樣的故事,你一定看得懂。